

县司法局搭建“四大阵地”提高普法宣传覆盖面

近日,县司法局专门印制了《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浙江省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等宣传挂图1000多份,下发给全县各行政村张贴,引导群众依法参与选举。

自“六五”普法实施以来,县司法局积极探索创新普法载体和途径,通过强化传统宣传阵地,开辟媒体宣传阵地,完善流动宣传阵地,创新文艺宣传阵地,进一步弘扬法治精神,提高普法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近年来,县司法局投入专门经费在城区和各个乡镇(街道)醒目位置制作法治宣传公益广告牌20余块,总面积达600多平方米。在局一楼法律服务中心安装LED电子显示屏,每天滚动播放普法宣传标语和口号。巩固完善农村普法基础设施建设,建立镇(乡)法制辅导站16个,村(居)法制宣传栏(窗)400多个,法律图书室(柜)300多个,保障了基层法制宣

传教育扎实开展。

利用各种媒体和舆论工具,县司法局积极开辟法制类版面、频道和栏目。如在《今日新昌》开设“司法在线”和“以案说法”栏目;在县广播电台《阳光之声》中开设普法园地节目,重点宣传与三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建立健全“新昌法治网”,开通普法政务微博,加强网络普法宣传,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大大增强了法治文化的辐射力和渗透力。

县司法局积极发挥县“六五”普法讲师团这一专业普法队伍力量,到各乡镇、街道和有关单位,开展消防法、婚姻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交通安全法等普法讲座。另一方面,积极配合县委宣传部“阳光文化山里行”活动,组织148法律援助中心和各律师事务所律师、法律工作者,每周三下乡开展义务法律咨询、现场法制宣传。据统计,全县今年已

开展普法讲座20余次,开展法律服务三下乡活动40余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反响。

县司法局还通过“文艺搭台,法制唱戏”形式,发挥法制文艺作品的教化功能,强化法治文化作品的创作和展演。上半年,通过向全县征集普法案例形成素材、邀请文化馆专业人士编写剧本、落实演员排练等多个环节,历时8个月,成功编演了普法小品《张调解》。该小品以人民调解案例为依据,讲述了一个司法所调解员调解一起农村邻里纠纷的故事,旨在通过法治文艺节目的演出普及法律知识,宣传人民调解精神。今年7月,该小品还在浙江电视台《流动大舞台》节目中亮相,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通讯员 林相灯)

司法在线

我县五个抓手推进法治质监建设

今年以来,县质监局积极贯彻“抓质量、保安全、促发展、强质检”工作方针,通过抓学习、抓制度、抓宣传、抓指导、抓监督,大力推进法治质监建设。

县质监局每季度组织执法人员和法制人员集中学习培训,通过抓学习,提高执法人员素质。今年已累计培训执法人员44人次;先后4次邀请公、检、法等单位的法律专家讲解执法中的疑难问题以及调查取证的技巧等。

县质监局依法梳理行政执法职权,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责任,规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等14项行政执法

责任制度,初步形成行政执法责任配套制度健全、行政执法行为规范有序、权责一致的行政执法责任机制,通过抓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县质监局通过抓宣传,推进企业守法守规。举办民营企业管理人员普法培训班,免费培训民营企业管理人员958次;每季度选择一所学校,走进校园开展“三大安全”普法知识讲座,已累计为3000多名师生讲解特种设备安全知识和校园食品法律安全知识;主动上门做好企业的帮扶工作,提供质监法律法规方面的咨询,特别是对处罚过的企业,坚持定期回访和约谈。

县质监局法制部门提前介入,通过抓指导,增强执法工作实效。今年以来,通过现场、电话、研讨会和书面等多种方式指导本级及下级部门50多次;建立重大案件提前报批制度、案件审理会议制度,由事后监督转变为事前监督。

县质监局坚持日常检查与年度评议考核相结合,每个季度开展一次执法工作监督检查;坚持社会公众外部评议和内部考核相结合,广泛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风监督员、新闻媒体等对质监执法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过抓监督,避免执法的随意性。(通讯员 王中林)

以案说法

取款机取钱密码被盗,钱款丢失谁来负责?

A某在B银行办理了银行卡一张。2010年9月1日至3日,B银行所属的自助银行的刷卡机和自助取款机(ATM机)上被他人安装了读卡器和微型摄像头。在此期间,A某在上述自助银行用银行卡取款查询时,卡号和密码被盗取。9月4日,A某卡里的钱在C省某分理处的自助银行被他人用复制的卡分3次取走现金共计10000元。9月20日,A某发现卡上的存款被盗后,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此案尚在侦查中。此后,A某多次要求B银行赔偿其损失未果。A某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B银行赔偿被盗款项10000元及利息。

本案的争议焦点,B银行是否应对A某的存款损失承担全部责任。第一种意见认为,银行没有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应负主要责任,而储户没有保护好账号和密码,也有一定过错,应负次要责任。第二种意见认为,由于货币是种类物,当储户把资金存入银行,资金的所有权就发生了转

移,故不法分子侵害的是银行的经营资金,而不是储户的个人财产,储户有权要求银行返还本金和利息。第三种意见认为,储户将资金存入银行后,银行对资金即产生了保管义务,但资金的所有权仍然属于储户。银行未针对自助银行的特点,尽到安全维护的义务,应负全部责任,储户在自助银行按照正常程序办理业务的过程中,其本人并不存在过错,不应承担责任。

律师点评

浙江新希望律师事务所律师姜

学文:储户一旦在银行申请领取了银行卡,双方之间即已形成储蓄存款合同关系。银行作为经营金融业务的专业金融机构,应保障储户在其营业场所存、取款的安全。储户作为持卡人到自助银行存、取款,只要按照正常程序操作即可,如果让储户在办理业务时承担防范他人利用在银行营业场所安装读卡器和摄像头盗取其银行卡信息和密码的义

务,未免强人所难,有失公正。故此,对于储户银行卡信息和密码被盗而造成的存款损失,应由银行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储户的资金存入银行后,是否发生所有权的转移?由于货币是具有高度替代性的种类物,一旦发生转移占有,就难以再进行特定化。但是,在储蓄存款合同中,储户把自己的资金存入银行时,银行为储户提供特定账号的行为,可使存入人的资金特定化。在这种情况下,虽然储户不再对资金实际占有,但储户持有该资金的所有权凭证——银行卡,通过银行卡,储户不仅可以清晰界定其资金所有权的边界,而且更有利于其对该资金的支配,储户可以通过银行卡对资金行使存取、支付和转账等所有权行为,这说明储户银行卡帐户内资金的所有权并没有发生转移,仍然属于储户。因此,第三种意见是正确的,法院在最后判决时也支持了这种观点。

我县开展消防检测机构有效性检查

为进一步规范全县消防检测市场秩序,加强消防检测行业管理,维护公共消防安全,日前,县质监局会同我县消防部门,开展了消防检测机构有效性检查。

根据《浙江省检验检测机构管理条例》、《浙江省消防检测行业公约》及国家有关计量、消防法律法规,执法人员采取听取汇报、查阅技术档案、查看检验报告、现场抽查检验人员操作等方式,对检测机构检测程序的规范性、检测数据的准确性、检测报告的可靠性等进行了重

点检查。

本次活动共检查了15家在新昌从事消防设施、电气设备检测服务和钢结构防火涂料检测的消防检测机构(包括在新的分支机构和办事处)。从检查情况来看,消防检测机构总体情况良好,但仍存在部分检测机构检测程序不规范、检测报告不完善、漏检及伪造数据等问题。执法部门已责令整改23项,消除隐患19个,立案查处1起。

(通讯员 黄金鉴)

县法院举办“公众开放日”活动

近日,县法院举办“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了县人大法工委10余名县人大代表参加活动。

人大代表们首先全程观摩了刑庭审理的一起刑事受贿案件,让代表们现场感受了法院刑事案件的审判操作规程,加深对法院干警工作环境的了解。之后,代表们参观了县法院的立案大厅,刑事和民事审判庭,并就法院工作召开座谈会。在座谈会上,县法院领导与人大代表们就法院执行、便民利民等接待工作和司法公开、意见反馈机制等问题

展开了积极讨论。

据悉,本次活动是县法院进一步端正司法理念、改进工作作风,不断健全和完善司法公开机制,加强与人大代表联络,提升司法公信力的活动之一。通过本次活动的认识,进一步拉近了双方的距离,也对法院的审判、执行等对外窗口和联系沟通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通讯员 梁军)

天平

东茗司法所开展反邪教系列活动

近期,东茗司法所以“六五普法”为契机,“法律六进”为载体,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反邪教法制宣传活动。

该所充分利用“周一大讲堂”等乡镇集中学习时间,向乡镇干部统一讲解反邪教法制教育相关内容,借助农村远程教育网络平台,动员广大干部群众通过“凯风网”参与反邪教法制知识竞赛,并在以消防安全、交通知识、人民调解等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和培训会议中增加反邪教警示教育内容。该所还深入村居开展“入户送平

安”法制宣传活动,依托各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站,发放法制宣传折页,以宣传栏、挂图、横幅、标语等形式,揭露邪教组织及其活动的违法性和危害性,使群众充分认识邪教的本质。同时,该所还专门设立法制咨询台,邀请农村法律顾问送法上门、解疑释难。

通过一系列法制宣传活动,广大干部群众了解和掌握了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了防范抵御邪教的能力,为营造一个良好的法制环境提供了保障。

(通讯员 黄春梅)

巧英“流动巡回调解”化解矛盾纠纷

今年是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年,巧英司法所把建设第一道防线作为首要任务,把化解一件纠纷、带给社会一份安宁作为首要工作,以建立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三调联动”机制为重点,主动把工作重心前移,建立了司法所、派出所、律师事务所互相配合的联动联调机制,大力实施“流动巡回调解”模式化解矛盾纠纷,为乡党委政府分忧,为人民群众解难。

所谓“流动巡回调解”模式,即由联村干部兼任调解员与联络员,由乡调委会再聘请3名担任村主职干部20年以上、并长期在村居住的有威信的老干部担任调解员,通过改变以往矛盾纠纷都在乡调解室调解的做法,直接组织调解员深入现场,实地调查取证,就地化解纠纷,

用最快捷的方式制止矛盾纠纷的调解模式。同时,联络员还负责调解后的回访,反馈协议的履行情况,分析所在村的矛盾纠纷形势。

该所还利用乡“竹乡大学堂”平台,每月底安排调解员和联村干部讲述调解技巧方法,分享心得体会,并组织讨论当月的典型调解案例。如俞某因建房与俞某某发生纠纷,村调委会多次调解没成功,联络员及时把情况反馈到了乡调委会。此后,乡调委会调解员赶到现场进行调解,召集双方了解诉求,走访周围村民了解情况,到建房现场实地查看,掌握第一手资料。根据纠纷情况,调解员反复劝说,寻求折中方案,经过一天的调解,终促使双方达成并履行了协议。

(通讯员 杨恩乐)

医讯

★ 北京大学第四临床医学院 -- 国内权威的北京积水潭医院骨科、手外科专家长期在新昌县张氏骨伤医院指导工作。

★ 医院开设内科、外科门诊,聘请专家坐诊。

咨询电话: 86290577
 地址: 阳光路1号(新昌大桥南面)

关于2013年度中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

2013年度中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于10月21-11月18日在县财政局会管科502室报名,请随带会计从业资格证书,11月20-21日在白云山庄培训。

联系电话: 86041200。

新昌县财政局
 2013年10月17日

县中医院第四届膏方养生节开始啦!

11月6日,县中医院第四届膏方养生节启动。膏方养生节时间(2013年11月6日—2014年2月4日)

冬令滋补着几千年的历史,中医认为人体经过“春生、夏长”、“秋收”三个季节,体能消耗了许多,而冬天主“收藏”,故适应进补。“冬令进补,来春打虎”之说,就形象地说明冬令适当进补有利于增加抗病能力,祛病延年。

县中医院为弘扬中医特色,适应广大市民防病保健需要,在每年立冬至立春推出膏方养生节,由具有丰富诊治经验的中医专家,通过辨证论治,为患者量身定制膏方,是纠正亚健康状态、补虚扶弱、防病、抗衰老的最佳选择。

新昌县中医院
 2013年11月1日